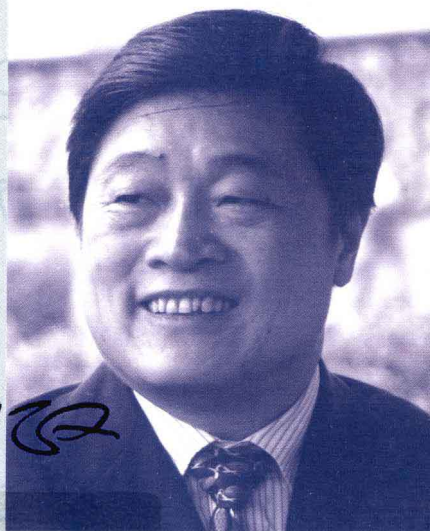


茅盾文学奖
获奖作家的
短经典

醉里挑灯看剑

熊召政

熊召政



人民文学出版社



茅盾文学奖

获奖作家的

短经典

醉里挑灯看剑

熊召政

人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醉里挑灯看剑/熊召政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2

(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家的短经典)

ISBN 978-7-02-009506-3

I. ①醉… II. ①熊…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③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23211 号

责任编辑 付艳霞

装帧设计 李思安

责任校对 刘晓强

责任印制 苏文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天津新华二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193 千字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9 插页 3

印 数 1—10000

版 次 2013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09506-3

定 价 26.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茅盾文学奖自一九八一年设立迄今,已三十余载。这一中国当代文学的最高奖项一直备受关注,获奖作品所涉及作家近四十位,影响甚巨。这些作家大多在文坛耕耘多年,除了长篇小说之外,在中篇小说、短篇小说和散文等“短”体裁领域的创作也是成绩斐然。此次我们以艺术的眼光,首批遴选部分获奖作家的中篇小说、短篇小说和散文的经典作品,编成集子,荟萃成这套“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家的短经典”,奉献给读者。相信该系列图书能够与我社的“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系列一起,为您完整呈现一代又一代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家的创作实绩、艺术品位和思想内涵。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2013年1月

目 录

001	醉汉
052	鬼火
087	门向
098	老屋
112	官岭街趣事
125	中国士大夫的山林之趣
135	苏舜卿与沧浪亭
146	天台山上说寒山
161	运河是一段乡愁
170	醉里挑灯看剑
194	明朝大悲咒
209	读了明朝不明白
218	烟花三月下扬州
221	龙舟
225	饮一口汨罗江
229	登黄鹤楼
232	雨中登滕王阁
236	岳阳楼散记
241	华山下棋亭记

243	芒砀山记
245	八节洞记
248	天堂河谷记
253	桃花溪印象
256	水墨江南
258	阆中小记
261	仙叠岩记
264	九寨沟三记
272	踏遍青山人未老
277	让历史复活

醉 汉

—

山中白日迟短,天说黑就黑。郑天冬窝在火塘边,拿着酒碗,一口一口地喝着闷酒。他喝酒不兴用酒杯,而是用的粗瓷大碗。一碗酒少说也有斤把多。不晓得喝了几多时候,酒只遮得住碗底了。火塘里煮着的一吊锅腊肉,倒是还剩得不少。他的肉瘾不似当年那样大,专拣吊锅里的白萝卜吃。

屋外万籁俱寂。这座叫做蛇皮坳的乱树岗子远离人烟,白天都是清静寡静的,鬼打得死人。夜里更不消说了。一阵风过,生出各种怪音,令人毛骨悚然。郑天冬倒不怕岩石缝里钻出个青面獠牙的鬼,也不怕么事狐狸豹子,他只怕贼,偷了他的天麻去。因此养了一群狗,不多不少整七只,守护屋前屋后的天麻园。这群狗和主人一起住在这个上不巴村,下巴店的山冈坳上,人烟见得不多,每夜却少不得要同野兽搏斗几回。因此一个个锻炼得野性十足,见人就龇牙咧嘴,跃跃欲试要把人生吞活剥的样子。因此,远近五十里的人都晓得蛇皮坳上有个天麻园,天麻园里有一群恶狗。他们把郑天冬喊做“狗老爷”。

狗老爷正要一扬脖子把碗里的剩酒吞到肚中去，忽然，他听得离天麻园不远的地方，响起了野里野气的山歌声：

想哥想出了相思病
奴家上山散散心
走进了黑松林
遇到打蛮的人
褂儿扯扯，裤儿蹬蹬
兜胯一将军

歌声全失了韵致，嗓子大得怕人，狗老爷晓得这是走夜路的人害怕，故高声唱歌壮胆。他笑了笑，不作理会。过了一会儿，门外的狗狂吠起来，其间夹杂着一个男子的斥骂声和一个女子的惊叫声。狗老爷赶紧起身开门，喝住了，问站在门外喘气儿的两个黑影儿：

“哪个来了？”

男子惊魂未定地回答：

“好你个郑天冬，我的狗老爷，养了这么一伙畜生，比豹子还凶。”郑天冬听出这是本村的王精怪的声音，就把他们让进了屋。王精怪本名并不是这个，因他平常阴阳怪气的，人们就喊他精怪，叫得久了，他的本名反而被人们忘记了。

王精怪招呼同来的女子在火塘边落了座，耸着鼻子嗅了嗅酒香肉香，大惊小怪地嚷道：

“狗老爷，你一个人享天福，一吊锅腊肉一碗酒，还没过年呢。”

“累了就喝碗酒，过么事年？”郑天冬又往火塘上架了几根树棍子。

“今天就是过年嘛。”王精怪说，“城里人叫元旦，敬重得很。”

郑天冬这才记起，阳历明天就是一九八五年了。他摇摇头，不以为然地说：

“乡巴佬，哪个去过洋年。大年三十才叫过年。”

“也说得是，”王精怪眨巴眨巴眼睛，“城里人是钱多得长蛆了，才又过洋年，又过中国年。”

“精怪，天黑得鼻子看不见嘴，你摸上来有么事？”

精怪住在猪婆寨，离这里有五里上山路。郑天冬原先也住在那里，因为种天麻，才搬到山上来往。

“还不是为了你？”王精怪脸上的表情神秘起来，“天冬，这个女子叫山秀，是我表妹。”

“啊。”

郑天冬应了一声，飞快地瞄了那女子一眼。她低着头，好像不自在，手脚都没得地方放。郑天冬有些纳闷，心里想：这王精怪，深更半夜领个表妹上山来，要搞么事名堂。

“天冬，”王精怪继续说，“我这个表妹，嘴儿一张，手儿一双，能干人哪！”

“唔。”郑天冬不想和他谈这个，“你吃了夜饭不？”

“吃过了。”王精怪看出郑天冬有戒心，笑了笑，于是拿话逗他：

“天冬，寡汉佬的日子好过不？”

“有么事不好过的，一个人吃饱，一家人不饿。”

“怕不见得吧。你现也是全县有名的万元户了。种天麻种出名誉来，相片照在报纸上。和县长平起平坐地喝酒，就不怕县长问你，家中的老婆好不好？”

郑天冬默不作声。他往各处开会，的确遇到过这种尴

尬事。甚至还有人背后议论他：“这么个大名鼎鼎的摇钱树，为啥事落不下雀儿来做窠？我看这里面有个扭丝扭儿。”

王精怪见郑天冬发怔，内心颇有几分得意，越发有了话头：

“狗老爷呀狗老爷，你养的这群狗，都晓得发情呢，你今年多大，我记得不差，你吃的是四十四岁的饭吧，还算是干柴烈火的年龄。”他本来还想补上一句，“你也该尝尝女人味儿了，那味儿可是酒味肉味都替换不了的。”但碍着山秀在场，这话才没说出口。

郑天冬有些窝火，这王精怪，一张嘴让风吹着夸。他真想撵他出门，碍着从小一起长大的，笑话说惯了的，脾气发不出来。他只好含含糊糊地说：

“说这些做什么事，无油无盐的寡话。”

门外的狗们又吠了起来，郑天冬借口要去看看出了什么事，闪出了门。谁知王精怪也踩着他的脚后跟走了出来。把他拉到天麻园中，低声地说：

“天冬，你看我表妹怎么样？”

“什么怎么样？”郑天冬没好气地顶他。

王精怪发了急：“天冬，你是真的不开窍还是装糊涂？我王精怪黑灯瞎火的带个女人到你这里来，是为的哪一个？”

郑天冬这才明白了王精怪的用心，顿时严肃起来：“精怪，你又不是不晓得我的脾气，今生今世，我是不想找媳妇了。”

“你这个人才是怪，”王精怪大惑不解，“女人未必是豹子，困在床上吃了你？我是过来人，晓得媳妇的好处，脱得

光光的，抱在一堆儿睡觉，舒坦得很呢。就说我的媳妇，像疼儿子样的疼我，在家煮个虱吃，也要给我留个虱膀儿，媳妇有哪样不好？”

“我没说媳妇不好，我只说我不找。”郑天冬倔强起来。

沉默了一会儿，王精怪问：

“天冬，你口口声声不找媳妇，是不是还想着那个人？”

“你敢嚼舌头？”郑天冬脚一跺，气成了二郎神。

王精怪“以柔克刚”，轻言细语地开导说：

“天冬，你真是天底下第一号大好人。为她吃了那么多苦，到如今还是屋脊梁上挂棒槌——独打独一个，可你心里还想着她。我王精怪敬重你的为人，可你也得为你的下半生想想。少年夫妻老来伴，你不找媳妇，未必连个伴也不要？”

王精怪的攻心之术的确厉害，郑天冬低下头来，身子在低回的北风中微微地发抖。王精怪继续说道：

“天冬，莫再想她了，人家毕竟是火炉里烧的粑，有主儿的。再说，她也四十岁的人了，还图她么事？常言道：十七十八一枝花，二十七八赛过它，三十五岁犹还可，过了四十老丝瓜，我带来的山秀，虽也吃三十岁的饭，人嫩得还像一根水葱儿。她新近离的婚，媒人踩破了她家的门槛。我是想到你可怜，才把她领来的。山秀听我说起你的情况，也很同意，虽说你年纪大了点，她并不嫌弃。”

一大篇话，郑天冬像是没听见，站在黑地里，一根一根地猛抽着烟。王精怪以为他是动了心，又诡谲地说：

“天冬，你要是没得意见，今夜，就可以和她困到一个床上去。至于我为你辛苦了一趟，你多少把点工夫钱就中了。”

郑天冬火气冲头，恶声恶气地说：

“你快些把女人带走，我不要媳妇，也没得冤枉钱把给你。”

“天冬……”

“不跟你说了。”

郑天冬再不答理王精怪，又不肯回屋去见那女人，便带着狗，上山去看白日下的捕黄鼠狼的机关去了。

约莫过了半个时辰，郑天冬估计王精怪和他表妹走远了，才快快地走下山来。他推开屋门，却见叫做山秀的那个女人依然勾头坐在火塘边，王精怪不见影儿。

“精怪呢？”郑天冬生气地问。

山秀抬起头来，望着郑天冬的满脸怒气，惊慌地说：

“他，他走了。”

“他走了？你为啥事不走？”

郑天冬像个黑煞神，唬得山秀掩面哭了起来。

“你留下来做什么事，你也快走！”

郑天冬一吼一吼的，山秀不敢还言。赶紧站起身来，打开门要出去，一阵冷风扑进来，她打了个寒噤。屋外夜黑如漆，山风中响起各种怪音，山秀不敢出门，嗫嚅地说：

“郑大哥，我怕。”

郑天冬想说：“我只要你走，管你怕不怕。”但他一抬头，看到山秀满面泪痕，心顿时软了，叹一口气。

山秀见郑天冬的样子不那么凶了，心略微定了定。她重新掩上门，轻手轻脚走回到火塘边坐下。郑天冬眼睛瞄着自家的膝盖，问：

“你叫山秀？”

“嗯。”

“是王精怪的表妹？”

“不，不是的。”

“不是的？”郑天冬感到惊异，抬眼瞄了瞄山秀。这女子长得不丑，大眼珠子水灵灵的，很能撩拨人。郑天冬赶紧别过头去。“这个王精怪，扯白掉谎的，怎么说你是他表妹。”

山秀惶惑：“我也不晓得他为什么事要这样。”

“你怎么认识他的？”

“他到我家来为你说媒，听说是你，我动了心，就和他一起来了。”

山秀擦了泪痕，脸红红的。郑天冬忽然觉得这女子也还可爱。他想说“我不想找媳妇”，又怕伤了山秀的心，就拐着弯儿说：

“我这个人，自家都多了半边。猪婆寨的人都晓得，是个容不得人的呆货。”

“你莫作践自家，”山秀眉目传情，柔声地说，“能跟上你这样的男人过日子，是我山秀的福分。”

“莫这样说，”郑天冬慌乱起来。这么多年来，除了和那个“她”，他没有再和第二个女人这么脸碰脸地说话。隔了一会儿，由于好奇心的驱使，他又结结巴巴地问：

“你，你为什么事跟你男人离了婚？”

一丝看不见的忧伤在山秀的眼睛里掠过，她低声地说：

“他没得用。”

郑天冬点点头，其实他并不晓得那个男人到底怎么样没得用。又不敢问。山秀胆子大起来，索性说穿了：

“跟他困觉，像姐妹困觉一个样。”

“啊。”仿佛有一根羽毛把郑天冬的心撩拨得痒痒的，

他不敢再说下去，起身去里间收捡了床铺，对山秀说：

“天不早了，你去困觉吧。”

“就这一乘床，我困了你哪里困？”

“你莫管我，你进去，闩起门来困就是。”

山秀见郑天冬不肯说话了，只得进到里间屋，脱衣了。门却没闩。郑天冬起身去把门掩了。独自站在灶间，有一股冲动的情绪折磨着他。细听里屋，床板吱吱地响动，山秀显然也睡不着，不停地翻身。

郑天冬强迫自己不去听里屋的动静，又支起吊锅，悄没声儿地喝起酒来，他的心情再也无法平静。火塘里晃动的火苗上，仿佛有一双大而亮的眼睛，正默默深情地注视着他。

“二十年了，你为什么事还要这样望我。”郑天冬对着火塘，自言自语地说，他的语气里充满了伤感，神情愈发显得凄楚了。

山风起了，瓦沟上似有许多青蛇溜过。沉重的夜气，冻得门外的狗狺狺吠叫。郑天冬已经听不见这些，他在回想那个神奇的夏天。

二

山上的夏日，与畈下毕竟不同，畈下有风无风，屋内屋外，三伏天一概的热。山上则不同，正午站在太阳底下，无风时也能热出汗来。但无风的日子极少，一天到晚，从树林里，从泉水边吹起的凉风不断。空气湿润，哪怕太阳当顶，树林里的枝叶上露水也不收。花儿一萼萼地开，溪水一脉脉地流。是花都香，是叶都潮，人行其中，暑气全收。

每逢这种天气，郑天冬就爱上山来砍柴。他五岁丧父，母亲靠纺线把他养到十五岁。他读完了小学，就回到队里生产，开始靠自己的体力养活母亲了。光阴荏苒，不觉他已长成了二十五岁的汉子。去年，母亲洗衣服时，忽然头发晕栽到塘里淹死，丢下他一个人，在猪婆寨的田地里讨生活。他勤扒苦做，生活倒没得么事过不去的地方。三伏天里，队里人趁热偷闲，各自拣了荫凉处下棋、困觉。他却独自上了山，砍柴挑到镇上去卖，换油盐等。

这天吃罢大早饭，他又肩了冲担上山。冲担是这一带山区做挑担之用的一种工具，又名光担，一般用栗木或杏木做成，长有八尺，两头尖尖，用铁皮包裹，锋利如矛。用它既可挑柴、挑谷把子，又可做防身武器。郑天冬的冲担已让汗水浸得光滑。殷红的木面上，照得见人影。主人勤不勤快，看一看他家的冲担即知。勤快非常的郑天冬，把冲担扛到了离猪婆寨十里的云菇岭上。若是塞灶口的，煮得熟饭食的杂柴，猪婆寨周围遍山皆是。郑天冬之所以舍近求远，是因为要去云菇岭拣酒盅粗细的栗树棍子，这种柴敲之作铜响，烧起来火猛焰高，镇上人喜欢烧这种柴。

到了云菇岭，拣一处生满栗树杂子的山坳，郑天冬放好冲担、草绳，却不慌去砍柴，他寻一块凉幽幽的石头坐下，摸出一拃长的小铜烟袋抽起烟丝来。云菇岭挡住太阳，白炽炽的阳光只照到畈下的垮舍、流泉和一丛丛的乌桕树。郑天冬感到惬意，从鼻孔里喷出的蓝蓝的烟雾，逐渐扩散到身边的野黄花丛中形成有趣的缭绕。鸟啼声听来也是懒散的，一切皆无忧无虑、无所用心。郑天冬也是无忧无虑，无所用心。一连气抽了十几袋“功夫烟”，他才起身抽刀砍柴。他朝刀口上吐了口唾沫，正要砍下第一刀，忽听得什么

地方,有个女子唱起来:

天上一块相思镜
地上一盏女儿灯
妹要栽花哥点水
哥要落雨妹铺头

歌声柔柔的、甜甜的,是茶青时采茶女常常唱起的歌子,郑天冬的心为之一动。这野的山上,哪来的女人唱歌?他索性不砍柴了,支起耳朵来听。一会儿,他听得不远处,响起了不轻不重的脚步声,他便轻轻捡起冲担,朝那里摸去。

那女子又唱了起来:

摘茶摘到九层云
一片红来一片青
红的都是相思树
绿的都是女儿藤

有情有意的歌子,把郑天冬的心唱得痒痒的,他循声走到唱歌人的跟前,隔着树丛一瞄,见一个眉眼清秀的姑娘,坐在一堵山岩之下,两眼瞄着远处的烟村。郑天冬咳嗽一声,那女子吓得“啊”了一声。扭过头来,看见一个年轻的汉子,手上拿着一条铁光闪闪的冲担,惊恐地问:

“你要做什么事?”

姑娘往后挪动身子,郑天冬唯恐吓了她,连忙说:

“莫怕,莫怕,我是砍柴的。听见这儿有人唱歌,就过来看看。”

姑娘稳了稳神,红着脸说:

“你这位大哥,才会吓人,捏这么长的冲担,我还以为

是强盗呢。”

郑天冬把冲担靠在石岩上，蛮有兴趣地问：

“你怎么看我像个强盗？”

姑娘瞄了瞄他，笑着说：

“这会儿又不像了。”

“是嘛，我本来就不是的。”郑天冬打着哈哈说，“你的歌子唱得真好。”

“好么事，还不是拣耳朵拣来的几句歌。”

“这些歌，不大准人唱了。”

“我晓得，”姑娘点点头，眼神有些迷惘，“上头说这些歌有毒，毒在哪里啊？”

“上头说有毒，大概就有毒吧。”郑天冬解不透这个理，“说实话，我爱听这些歌子，但我们垮的姑娘不敢唱了，怕抓她的阶级斗争。”

“我在队上也不敢唱的，想到这山上没人，我才唱唱。”

“你一个人，到这野山上来做什么事？”

“不对你说。”姑娘偏着头，一副撒娇的样子。

“不说就算了。”

郑天冬感到扫兴，拿起冲担，打算再回到山坳里去砍栗木棍子。

“喂，砍柴的大哥。”姑娘又喊住郑天冬。

“有么事？”

“你是哪个垮子的？”

“我也不对你说。”郑天冬赌气地回答。他抬头看看天，林子的枝叶上，阳光一闪一闪，怕是过了半上昼了。忽然，他听到山岩上的草丛中有窸窣窸窣的响声，定睛一看，不禁大惊失色。一只豹子蹲在那儿，头已探出草丛，瞄着岩